## 广东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国金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出具的《关于变更广东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国金证券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 上市的保荐机构,原委派刘洪泽先生、王培华先生担任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 代表人。

鉴于刘洪泽先生个人工作变动,不再继续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 保证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有序进行,国金证券委派谭明先生(简历附后)接替刘洪 泽先生继续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

本次变更后,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王培华先生、谭明先生,持续督 导期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

公司董事会对刘洪泽先生在持续督导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广东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5日

附件:

## 谭明先生简历

保荐代表人,会计硕士,先后参与了博讯生物(836504)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项目、美信科技(301577)创业板 IPO项目,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